

西遊天地

陳元亮

《西遊記》是中國神魔小說的代表作，想像詭奇，上天下地，無所不包，更塑造不少國人的宗教觀以至道德觀。筆者對如來佛祖、觀音菩薩、太上老君以至玉皇大帝的認識，也由小說開始。對超自然境界的描述，素來就是中外文哲學人的至愛；何妨湊興從小說看看中國的天堂、地獄和極樂世界，比照西方傳統神話，體味其中的人文趣味？

小說中的道士常以反派姿態出現，今天道教中人，從未指控吳承恩宗教歧視；滿天神佛，幾乎都被作者開過玩笑，一樣無損佛法莊嚴。筆者雖然跟吳先生提鞋也不配，卻有一點相同，就是為文「實出遊戲」。文明社會既講包容、自由，政治不正確之餘，何妨試試宗教不正確？

地府陰曹

孔子雖說「祭神如神在」，但傳統儒家思想還是認為「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未知生，焉知死」；六合之外，存而不論，「天」只是個道德的終極標準。傳統中國民俗的生死輪迴觀念，可說是補充主流儒家學說在這一方面的「空白」，也是佛教、道教與民間信仰的混合體，雖然不免粗疏甚至自相矛盾，卻可反映民間樸素的價值觀。綜合小說與民間習俗的描述，人死了，都要進地獄接受審判。人一生中事無大小，全都紀錄在案；判官逐一衡量，功過可以相抵。「好人」可以輪迴再做人，最「好」的可以投胎富貴人家享福；雖然也有人慨嘆「願生生世世不生於帝王家」，但也可以說他前生作孽太多，生於帝王家其實是嚴厲的懲罰。「壞人」便要面對琳瑯滿

目的酷刑，甚麼刀山火海抽筋剝皮，聽之令人毛骨悚然，完全是亂世重典那一套；連口舌是非者也難逃割舌，現代人要保住舌頭可不容易。壞人也可以輪迴，卻只能做豬做狗，甚至老鼠蟑螂，任人宰割踐踏，以報前生的業，故有「欲知前世事，今世受者是；欲知後世事，今世作者是」之說。至於作惡者跟受害人前世今生的恩怨情仇，還有前前世和前前前世的瓜葛，最好別深究。這樣子邪惡的無限逆推是連閻羅王都說不清的。可以輪迴已經不錯，最少可以努力做好事，博取來生改善，由牲畜升級為人，總好過「永不昭生」，在地獄受無窮無盡的苦難，或者成為孤魂野鬼。由於地府通脹十分厲害，看來也沒有甚麼社會福利，沒有後人供奉、給他燒十億八億的窮鬼，只好靠一年一度的盂蘭勝會之類接濟，真箇「做鬼都唔靈」。

任何制度都有空子，天上地下也不例外，所以死者後人要為他做法事。直接地說，就是為他「打點」，憑法師的法力，趕跑前來騷擾的野鬼、疏通索取賄賂的鬼差，甚至讓閻王格外開恩。小說中唐僧路過兩界山遇虎，就替救命恩人劉伯欽的亡父唸《度亡經》、《金剛經》、《觀音經》、《法華經》、《彌陀經》、《孔雀經》等等。那父親便消了罪業，被送上富地長者人家托生去了。又唐太宗登基一十三年，本來陽壽已盡；可是判官崔鈺跟魏徵交厚，便偽造文書，把生死簿上的「一」字改成「三」字（改為「七」豈非更妙？），他便回陽繼續快活了。換句話說，後人沒錢或沒門路辦事的只好認命。至於孫悟空大鬧森羅殿，強把生死簿上「猴屬之類，但有名者，一概勾之」，就更徹底，完全是弱肉強食的森林法則。在本來應該賞善罰惡的地府裏，公職者欺善怕惡、顛預無能、上下其手、套交情等等陋習，跟人世間其實沒有甚麼分別。

孫悟空在取經途中打死兩個毛賊，膿包唐三藏為死者祝禱：「你到森羅殿下興詞，倒樹尋根，他姓孫，我姓陳，各居異姓。冤有頭，債有主，切莫告我取經僧人。」悟空煩死了，也祝禱道：「盡你到那裏去告，我老孫實是不怕：玉帝認得我，天王隨得我；二十八宿懼我，九曜星官怕我；府縣城隍跪我，東岳天齊佈我；十代閻君曾與我為僕從，五路猖神曾與我當後生。不論三界五司，十方諸宰，

都與我情深面熟，隨你那裏去告。」悟空確有使用過度武力之嫌，但他說的倒是古已有之、可能於今為烈的實情。幾個毫無背景的冤魂或者小民，連上訪都沒門呢。

西方地獄

西方的月亮不一定更圓，地獄也不見得較好。根據希臘神話，地獄是一片冰冷封閉的境界。宇宙最高統治者宙斯的拜把兄弟冥王哈得斯（即冥王星）跟強搶回來的王后波斯芬妮住在黑色石頭的宮殿，派一條有三個頭的惡犬把守地獄大門，所有亡靈都無法逃走，其他人神也不能進入。當然，只要有詭計、貪念、賄賂，凡事都可以有例外，這倒是放諸天上地下皆準的。那惡犬原來虛有其表，有時一塊餅就搞定牠了。原始時期，地獄是囚禁在奪權戰爭中敗給宙斯集團的一眾巨人，後來成為所有死者的歸宿。亡魂要平安到達陰間得付錢渡過冥河，冥王星的衛星卡隆就是唯一渡船的梢公。他的收費大概是合理或是隨緣樂助的，希臘人通常只要在死者口中放一枚錢幣就行了。中國習俗也有「掙口錢」，卻是省得他來生胡說八道。

這兒沒有甚麼審判的麻煩，所以不像中國地府需要臃腫的官僚架構。可是「殺人放火金腰帶，修橋整路有屍骸」之類的不平事在世界每一個角落都會發生，眾生無奈之餘，只能冀望惡人死後有惡報，於是地獄後來還是被賦予道德權力，更重要的是開始有天堂地獄分別收留好人壞人。但丁《神曲》中的九層地獄，巨細無遺地列出對應各種罪行所應得的懲罰，慘烈之處跟中國傳說確有異曲同工之不妙。例如使用暴力者會掉到第七層地獄，在沸騰的血河中被煎熬。即使是自殺者也不能幸免，因為這也是一種施諸自身的暴力。不管你上吊、跳樓還是燒碳，死後都會變成身上披着毒荊棘的樹。至於對自然施暴者（肆意污染環境？），就會在沙漠中被天降火雨折磨。異教徒則會在第六層被火燒下肢；不燒全身，大概是避免受刑者再「死」一次便沒戲看了。惡名昭彰的撒旦就坐鎮第九層，背

叛者（例如猶大）在這兒承受魔鬼無盡的撕咬。從這角度看，撒旦其實肩負做惡懲奸的重責，貢獻不下於獎賞善行的天堂掌門人。問題是：撒旦豈不出賣了自己的門徒嗎？他真是個複雜的角色啊！

東方以輪迴規範人的生死，宇宙是機械地永恆存在。在基督教傳統中，這永恆預設就是耶和華，他創造世界及其中一切，藉以傳揚他的手段、讓他一手所造的子民歌頌他的大能。人一生的功過，也在死後來個一刀切的了斷，就是信者上天堂，不信者下地獄。《聖經·傳道書》說：「死了的人，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案卷展開了，並且另有一卷展開，就是生命冊。死了的人都憑着這些案卷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在火湖裏。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惟有膽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話的，他們的分就在燒着硫磺的火湖裏。這是第二次的死。」

簡單而言，就是好人死一次後復活享受永生，壞人要多死一次而且是永死，不過也非一成不變。《聖經·傳道書》又說：「就是天使犯了罪，神也沒有寬容，會把他們丟在地獄，交在黑暗坑中，等候審判。」天使犯法與民同罪，此即「墮落天使」的起源。在天堂享受永生者萬一犯了罪，大概也沒有免死金牌，恐怕要一嘗由天堂掉到地獄的可怕經驗。當然，你也可以自我安慰說既然天堂沒有魔鬼，「人」自然不會犯罪；天使由於工作需要穿梭兩地，才有可能被污染，就像無間道邊沿人。

跟基督教同出一源的伊斯蘭教描述的「火獄」也類似，信與不信就是檢定你上天下獄的唯一標準。《古蘭經》說：「終身不信道、臨死還不信道的人，必受真主的棄絕，必受天神和人類全體的詛咒。」「你們當防備火獄，那是用人和石做燃料的，已為不信道的人們預備好了。」「不信道而且否認我的跡象的人，是火獄的居民，他們將永居其中。」「不蒙減刑，不獲寬限。」又說：「真主確已為不信道的人而預備凌辱的刑罰。」《古蘭經》的地獄不像但丁地獄，沒有明碼實價的不同層次；但想想人和石一起當燃料，大概也夠難受了，而且不像坐牢般可以扣減假期、提前假釋或者特赦。

無論古今中外，地獄當然都不是甚麼好地方。也許出於文化認同，更自知無法上任何宗教的天堂，還是實際一點好：如果可以選擇的話，直接找閻羅王算了。只要在世的後人「識做」，應該不會有甚麼麻煩；而且除了極少數窮兇極惡之徒，人生前縱有行差踏錯，死後還有翻身的機會，總好過永死。凡間的司法機構把罪犯投獄，理論上是希望懲教兼備，好讓他們改過自新，也讓其他人有所警惕；但永恆地獄的慘酷懲罰除了獸性的報復還有甚麼意義？高高在上的永生者當然慶幸跟了正確的队伍，但押錯寶的可慘了：這麼多天堂，應該只有一家正宗老店吧？

天上人間

輪迴制度是一種物質不滅的機械論，其實是眾生對生死定律無奈之下對現實的依戀；諷刺地說，也是對現實的逃避。人生苦短（雖然總有人嫌命長），自然嚮往長生不老、永享安樂；但對絕大部份人而言，既然神仙境界是如此虛無飄渺，那只要來生仍然是個人就心滿意足了。縱然人生不如意事十常八九，但還算比上（神仙）不足、比下（餓鬼）有餘。所謂天宮地府，其實不過是人間的投射。人最恐懼的是「不可知」，所以虛構千奇百怪的解釋，但經歷過的現實人間才是最穩當的。可是對於少數喜歡「鑽牛角尖」者而言，生死場中的迴旋木馬遊戲不僅毫無意義，更是痛苦的根源。於是有人修仙道，希望羽化登仙、與天齊壽；有人研佛學，期待早登彼岸、擺脫輪迴；等而下之求不死藥的皇帝更是史不絕書。《西遊記》中滿天神佛，共治一爐；天堂極樂，又是否真的那麼美好？

可以跳出輪迴者，除了修道飛升成為仙人之外，還包括天上與西方極樂世界的神佛。神、仙、佛時常並稱，嚴格而言三者是有區別的。神是天生的，例如居住於天宮的玉皇大帝以至大小官員，一般不會「毀滅」，也有少數公認造福人群者可以「升上神壇」，例如關公。「仙」者，入「山」之「人」也，肉體長生不死，也有或高或低的法力，也就是得道了。相對而言，仙人沒有公職，比較逍遙。

例如《西遊記》中的鎮元仙，法力高強，一個袖裏乾坤就搞定孫悟空。他比孫悟空更目空一切，滿天神佛道仙都不放在眼內，只供奉「天地」兩個字，倒是夠超然的。佛即「覺者」。眾生皆有佛性，雖然無人可以保證放下屠刀之後一定成佛，但理論上人人都可以。孫悟空是個佛道混血兒（事實上不少民間習俗以至戲曲都是佛道一家的，例如粵劇《帝女花》中的長平公主就曾在維摩庵出家，成為口唸「阿彌陀佛」的道姑），本來只是個「太乙散仙」，乃「天產石猴，該壽三百四十二歲，善終」；可是一旦輪迴，一切又要從頭開始，着實叫人洩氣，於是搞出大鬧森羅殿的一幕。

《西遊記》對天宮的華麗壯觀有詳細的描繪與讚頌，其實是人間宮闈的浮誇版本；以玉皇大帝為首的統治集團，也不過是地上皇帝制度的移植。小說作者憤於現實社會的腐敗，遂借孫悟空的金箍棒對天宮大張撻伐。孫悟空大鬧天宮，向終極對手如來佛說：「皇帝輪流做，明年到我家。」儼然有點輪番執政的口氣。人間的皇帝靠打江山或者承繼，玉帝則是「自幼修持，苦歷過一千七百五十劫。每劫該十二萬九千六百年……方能享受此無極大道」。玉皇、玉帝本來是道教中兩個地位不太高的神祇（教主是老子），經過許多劫後合併成為天宮的最高統治者，連老子都變作太上老君，倒過來當國師為他煉丹。玉皇大帝與佛道的關係，類似政教分離的政體，平常各管各的，有麻煩的時候（例如纏上孫悟空），如來佛就來救駕，老君也來幫忙和稀泥；玉皇大帝也給足面子，讓他們風風光光。

孫悟空捅出天宮地府的顛覆黑暗，原來跟人間官場如出一轍。統治者玉皇大帝空有最高的修持資歷，卻不見有任何法力，更像個庸碌的二世祖，全仗一班輔國元勳拿主意。本來從管理學角度看，他其實不用甚麼才能，只要懂得用人，也有人為他所用了；可是權力使人腐敗，連天神都不例外，所以天宮一樣有階級壓迫。沙僧雖然號稱捲簾大將，大概是衝頭膨脹的結果，原來不過有如負責打掃的宮中太監吧了。他只因在蟠桃會上失手打碎玻璃盞，被玉帝打了八百，貶下凡間，又叫七日一次，將飛劍來穿他胸脅百餘下。沙僧總算是個天神，卻連一個玻璃盞都不如。回想一下，連一個破

玻璃盞都無法修復，玉帝及諸神也未免太無能了，或者這根本是欲加之罪？豬八戒有點咎由自取。他本是天河裏的天蓬元帥，只因帶酒戲弄嫦娥，被玉帝打了二千鎚，貶下塵凡。連鼎鼎大名的嫦娥都難逃性騷擾，天宮中不公不法之事，應該不止一樁吧？他們被貶，算是懲罰；他們皈依之前吃人度日，貽害凡間，倒楣鬼只好當作是前生果報了。看看唐僧西天路上遇到的災劫，不少是天宮逃犯搞的鬼，最後第八十一難更由觀音菩薩為了湊數而親自策劃的。既然一切災劫皆命中注定，那些妖怪不過奉命行事，其實應該獎賞他們超度眾生的功勞呢。

西方極樂

風光背後，天宮一樣藏污納垢，那在如來佛祖領導下的西方極樂世界該是真的一遍和諧平靜了吧？原來唐僧取經途中，也曾碰上來自淨土的妖怪。彌勒佛的一個司磬黃眉童兒趁着他外遊，拐走他的寶貝下凡假佛成精，還妄想拿了唐僧的度牒去西天冒領佛經（看完《西遊記》、了解雷音寺的實際運作，才知道這竟然是可行的）。還有小須彌山的靈吉菩薩治下一頭黃毛貂鼠因為偷了琉璃盞內的清油，畏罪潛逃下凡成精作怪。如果西天真是極樂的話，就不該有不滿現實的情況。更有趣的是，唐僧師徒歷盡艱辛，終於到達雷音寺，如來命大弟子阿傩、伽葉引唐僧到藏經樓取經，他們卻「對唐僧道：『聖僧東土到此，有些甚麼人事送我們？快拿出來，好傳經與你去。』三藏聞言道：『弟子玄奘，來路迢遙，不曾備得。』二尊者笑道：『好好好，白手傳經繼世，後人當餓死矣。』」

好一對活寶，竟敢在佛祖眼皮底下索賄，唐僧一窮二白，無法滿足需索，幸好孫悟空恐赫要向如來舉報，二尊者方才傳經，傳的卻是空白的無字經。唐僧在歸途上無意中發現被耍了，也只能垂淚感嘆「這個極樂世界，也還有兇魔欺害。」但更奇怪的，是他們再上靈山，無所不知的佛祖告訴他們「他兩個問你要人事之情，我已知矣。但只是經不可輕傳，亦不可以空取」。理由是「向時眾比丘

聖僧下山，曾將此經在舍衛國趙長者家與他誦了一遍，保他家生者安全，亡者超脫，只討得他三斗三升米粒黃金回來。我還說他們忒賣賤了，教後代兒孫沒錢使用。你如今空手來取，是以傳了白本。白本者，乃無字真經，倒也是好的。因你那東土眾生愚迷不悟，只可以此傳之耳。」

這分明就是為下屬護短。四大皆空的佛徒，何必為兒孫籌謀？佛祖明知東土眾生愚迷，無字真經「是好的」又有甚麼用？同情地理解，這勉強可以解讀為要捨棄世間財富才能早登彼岸，就像耶穌說富人要進天堂比駱駝穿過針孔更難；但如此一來，也不好拿兒孫作擋箭牌吧。

既然唐僧回頭，大概又怕孫悟空來一次大鬧西天，佛祖只好傳他有字真經。可是阿儂、伽葉死性不改，還是拿了唐僧的紫金鉢盂，小說描述這場景非常生動：「那阿儂接了，但微微而笑。被那些管珍樓的力士、管香積的庖丁、看閣的尊者，你抹他臉，我撲他背，彈指的，扭唇的，一個個笑道：『不羞，不羞，需索取經的人事。』須臾，把臉皮都羞皺了，只是拿着鉢盂不放。伽葉卻才進閣檢經，一一查與三藏。」這一切都在半公開的情況下發生，不公不法之事，在極樂世界恐怕也不少吧。

人神一家

中國的天宮與西方極樂，大概相當於希臘神話中的奧林帕斯山。那兒是最高統治者宙斯、天后赫拉及諸神的居所。相對於中國神佛的一臉道貌岸然，希臘神祇跟凡人更相近。玉帝和西王母各司其職、相敬如賓，就像現代政客最少表面上都維持一個快樂家庭；宙斯則貪新忘舊到處留情，赫拉也犯上中國傳統婦道中「妒」的忌諱，抓了「小三」可能將之變成笨牛怪獸。通常兩口子吵一會架便一切如常，宙斯繼續拈花惹草，大概還多謝老婆替他搞定玩厭了的美女呢。諸神雖有大能，但也有凡人的性格弱點，如嫉妒、貪婪、任性；神山上更是山頭林立，真個黨內無派千奇百怪，還常拿凡人作棋子。

神話《木馬屠城》中三位女神赫拉、雅典娜（從宙斯頭中跳出來的智慧女神，大概被赫拉視作宙斯的私生女吧）和阿芙洛蒂（即羅馬人叫的愛神維納斯）為爭奪「最美麗」的虛榮，分別疏通唯一的公證人特洛伊王子帕里斯。阿芙洛蒂的賄賂是斯巴達王后海倫，帕里斯跟她一見鍾情，私奔回國，引發希臘聯軍遠征特洛伊的大戰。天上諸神看得過癮，就像足球場的觀眾席上，球迷各據一方。大概出於男性天賦，宙斯覺得帕里斯不過做了自己常做的事，於是偏幫特洛伊；赫拉卻是希臘的鐵杆擁躉，這除了跟丈夫對着幹，更源於她本身是婚姻的保護神，自然痛恨這臭男人收受對手賄賂、誘拐良家婦女、拆散他人美好家庭、破壞社會善良風俗。諸神各自歸邊，各施詭計，令戰爭拉鋸十年。

正當特洛伊第一勇士赫陀與希臘名將西方金鐘罩亞基里斯殺得難分難解之際，宙斯為了向諸神表示公正，只好訴諸命運天平，發覺赫陀的一端重了一點，那就是他要先死；但其實命運早已注定兩人都會戰死。有意思的是，亞基里斯原來可以選擇：要麼為戰友報仇殺死赫陀，但自己也不久人世；要麼放過赫陀，自己也逃過一劫。自由意志有時帶來煩惱，雖然亞基里斯還是選擇前者。

諸神的大能是凡人高不可攀、令人敬畏的；但就像凡人一樣，諸神其實也有限制，換句話說，連宙斯也非全能，背後還有更高的力量，例如命運。這大約相當於佛家的「因緣」，即如玉皇大帝修持無數劫才能得享尊榮，難道不是命運安排？希臘諸神並非宇宙的創造者。宙斯推翻泰坦巨人（包括父親撒頓），奪得宇宙的政權；卻知道命運注定他日後也會被兒子照辦煮碗。宙斯最大的煩惱就是情人和兒子多得數不清，為了防患未然，只好參照電影《未來戰士》的橋段，設法找出誰是未來統治者的母親，以便斬草除根。可是唯一知道秘密的盜火者普羅米修斯在百般折磨下仍然拒絕洩露天機，宙斯也無可奈何。還有揭破宙斯姦情的薛斯弗斯被罰無休止地推石頭上坡，但到底誰是勝利者？普羅米修斯和薛斯弗斯可以被摧殘甚至被毀滅，但沒有被擊敗。宙斯、天神以至凡間的英雄，都無法避免命運的擺弄。諸神的不朽，只是相對於凡人而言；想想宙斯的父

親落得永遠被囚，他大概寧願有個了斷。從這角度看，果然是眾生平等。

希臘神話毫不掩飾地以人的形象塑造諸神，甚至拿宙斯與赫拉的醜事開玩笑，但一切都來得那麼親切。諸神也像凡人一樣吃喝睡拉，也有喜怒哀樂，雖然吃仙糧、飲甘露，頂多是閒來聽聽阿波羅演奏豎琴吧了。不管中國的天宮、西方極樂，或希臘的奧林帕斯神山，都只是神佛的居所；凡人除非晉身仙班，是無緣入住的。可是人望高處，總希望可以分享不朽。基督徒與穆斯林相信好人（即信徒）可以在死後在天堂享受永生。《聖經·傳道書》說：「從天而降的聖城耶路撒冷……牆是碧玉造的，城是精金的，如同明淨的玻璃。城牆的根基是用各樣寶石修飾的……十二個門是十二顆珍珠，每門是一顆珍珠，城內的街道是精金，好像明透的玻璃。……城門白晝總不關閉，在那裏原沒有黑夜……凡不潔淨的，並那行可憎與虛謊之事的，總不得進那城；只有名字寫在羔羊生命冊上的才得進去。」相對於地獄的描繪，《聖經》對天堂的描寫比較空泛，總之就是好人在神的寶座下安寧快樂直到永遠。可是馬克·吐溫對這幸福境界毫不領情，調侃說：「大部份人連在教堂坐一個小時都受不了，怎能寄望他們呆在一個非常相似的地方直到永遠？」還有，移民天堂者無法知道何時神會心血來潮，為了再傳揚他的手段，重新洗牌再玩一鋪。

若論對天堂生活描寫的細緻具體，要看《古蘭經》。經文說：「他們將在恩澤的樂園中。許多前人和少數後人，在珠寶鑲成的床榻上，彼此相對地靠在上面。長生不老的僮僕，輪流着服侍他們，捧着盞和壺，與滿杯的醴泉；他們不因那醴泉而頭痛，也不酩酊。他們有自己所選擇的水果，和自己所愛好的鳥肉。還有白皙的、美目的妻子，好像藏在蚌殼裏的珍珠一樣。那是為了報酬他們的善行……他們享受無刺的酸棗樹，結實纍纍的香蕉樹；漫漫的樹蔭；泛泛的流水；豐富的水果，四時不絕，可以隨意摘食；與被升起的床榻。我使她們重新生長，我使她們常為處女，依戀丈夫，彼此同歲；這些都是幸福者所享受的。」這樣的逍遙生活確實非常吸引，尤其對大男人

而言，儘管香蕉並非甚麼珍貴食物，我更是每天都吃的。坊間誤傳阿拉為聖戰烈士安排七十個美處女原來並非完全無中生有，雖然有學者考證那其實是葡萄乾的誤譯。

只羨鴛鴦

人的慾望無窮，「做得皇帝想升仙」；升了仙又如何？到了某一境地，有人竟然會以「仙籍」交換其他東西。沒有資格升仙者看來自然匪夷所思，就像凡人無法理解釋迦牟尼不做王子跑去當苦行僧一樣。中國民間傳奇《七世夫妻》講天庭的金童玉女被玉帝指控動了凡心，被貶下凡間苦戀七世卻不能結合；當中最著名的自然是梁山伯與祝英台。在玉帝眼中，金童玉女經過七次煎熬，應該懂得珍惜天宮的幸福，從此看破紅塵；但從金童玉女的角度看，天宮中的幸福其實滿是階級烙印，我的幸福比起玉帝差得太遠了；所謂思凡，不過靜極思動，打破空虛寂寞而已。

《西遊記》中也有一個偉大的愛情故事。話說二十八宿之一的奎星與披香殿侍香的玉女自由戀愛，明知不容於天宮的泛道德規範，於是私奔凡間。由於是違法外逃，不能投胎做正常夫妻。玉女托生為寶象國公主，奎星化作黃袍怪，從王宮中把她擄去，當了十三年夫妻，還生下兩個孩子。唐僧路過被擒，公主暗中託他給父王帶信，又以還願作藉口說服丈夫放人。經過一番轉折，黃袍怪被孫悟空打敗，逃回天宮，被玉帝抽出治罪；公主也回到父王身邊，至於兩個無辜的孩子，早被八戒、沙僧掙做肉餅，大概是前生作孽太多吧。

所有神仙下凡的故事都有一個共通點，就是他們的肉身都不曉得自己的身世，塵世生活是美好還是痛苦，只能成為「返本」之後的回憶。不管是憶苦還是思甜，往事永遠值得回味，怪不得現代人千方百計想在人的腦子植入記憶。奎星兩口子早應知道塵緣有時而盡，不像天宮般「永恆」，但那有甚麼關係？元好問詞云：「問世間，情是何物，直教生死相許。」坊間廣告也有名言：「不在乎天長地久，只在乎曾經擁有。」光輝一霎，有時比永恆更可貴；相對於生

死、不朽，原來還有更高的層次。這一切都非那只懂得努力修持向上爬的玉帝所能理解，他只會質疑「上界有無邊的勝景，你不受用，卻私走一方」；就像終日只顧賺錢供給兒女豐裕物質生活的家長慨嘆「家中好食好住，怎會離家出走？」一樣不食人間煙火。

奎星最後被輕判社會服務令，為太上老君看守煉丹爐；玉女卻未見甚麼懲罰，大概是念及這無知少女只是被誘拐了，也因為這「一飲一啄，莫非前定」。只要他們老老實實，應該會「官復原職」，繼續為玉帝服務。有理由相信，奎星坐在爐邊小板凳上，必會回味那十三年的美好時光，甚或輕吟「兩情若是久長時，又豈在朝朝暮暮」。如果這故事由現代編劇執筆，也許會變成黃袍怪與代表道德勢力的孫悟空力戰而亡；臨死前依偎在公主懷中，最後公主在凄美的配樂中以郎君的寶刀自刎殉情，從此魂飛魄散，永不超生，成就悲劇結局。

在「只羨鴛鴦不羨仙」的背後，其實有更高的層次，就是人的自由意志。我們必須假設身處天堂地獄者皆擁自由意志，否則那「我」就不再是「我」而是行屍走肉。人世間的幸福固非必然，所以凡人努力尋求幸福；一旦發現原來幸福雖可永恆，卻只限於上天恩賜之時，眼前一切可能變得毫無意義；我更可以大膽假設，永恆的地獄折磨與苦難，也一樣變得毫無意義。不妨打個科學的比喻。物理學家計算出宇宙中必然存在黑洞，但這是無法親身體驗的，因為黑洞的強大引力，任何靠近的東西都被吸進去，從此永遠無法逃逸，連光都不例外。我們只能想像，太空人在臨界點被吸進黑洞的一剎那，主觀上時間變得無限長；換句話說，他「永恆」了。

在永恆幸福的天堂和永恆苦難的地獄，人的終極關懷可能是：應否自殺。難題是：在永恆世界，你連自殺的自由都沒有。

活在當下

有人覺得塵世匆匆幾十年，即使快樂，也終有一天失去；要是痛苦的話，就更不堪提了。所以幾乎所有宗教，不管是「正統」還

是邪教，都美化天堂，甚至美化死亡。人總會依據本身的訴求，為自己塑造美好的歸宿；所以與其說神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不如說人按照自己的形象造神。曾聽一位傳教士老師說他妻子去世時，家中沒有甚麼傷痛，因為他們知道她去了一個快樂的地方。有小孩跳樓輕生，老師安慰他的同學說天堂是「好玩」的。這其實是逃避現實的阿 Q 方程式。從沒有人去過天堂回來報告說那兒如何快樂，倒是太多沒有去過的說得天花亂墜。中國人講「節哀」、「看淡」，是面對現實，因為我們承認有生必有死，何必自欺欺人？輕現世、重來生、冀復活，都不過是對塵世既不滿又留戀。何妨反過來說，如果我們明白世間一切苦難終會過去、永恆的幸福其實毫無意義，何須介懷人生苦短？我無法知道我從哪裏來，也不知道將會到哪裏去，人生的確可以毫無意義；但每一個人都是獨特的，正因為我有自由意志，才可以給自己的生命賦予意義。正是：

生死茫茫不可知 人間幻夢逝如斯
閻君鬼吏驚無行 報應輪迴豈有時
兜率宮中纏愛慾 雷音寺內犯貪癡
瀛洲福地終飄渺 珍惜眼前莫悔遲